

很多朋友一有時間喜歡到處游山玩水,看大千世界的美景。我怕舟車勞頓的辛苦,又適應能力差,換了環境,吃不好睡不好,所以我的閒暇時間總是宅在家里的。

# 家常時光

家常的時光,做飯是一大主題。平常上班奔波忙累,回到家看到廚房冷鍋冷竈,心里也會冷冰冰的。而剛走到樓道里,就聞到飯菜的香味從自家屋子里飄來,哪怕是平常的飯菜,幸福感也會陡然上升,忘記了生活的辛苦奔忙。

的花時間的無意義的事,真正耐下心來,每一步都有意思,也容易有成就感。

每到星期天,首先看日曆。七八里外,逢農曆的四、九有集市,熱鬧有濃烈的生活氣息。逢上有集市,早上五六點就起床,一家人開車去集市採購周末兩天的食材。常常是也沒有具體的目標,看到什麼都想買一點,每次都會滿載而歸。

汪曾祺先生在《做飯》里講做菜有三要——“要有想象力,愛琢磨,如蘇東坡所說‘忽出新意’;要多實踐,學做一樣菜總得失敗幾次,方能得其要領;也需要翻翻食譜。”我做飯完全憑一個“想”字,家人和自己想吃什么了,就回憶一下小時候父母怎樣做的,再一步步實踐。父母從前沒有做過的菜,就到網上搜搜步驟,然後再發揮自己的一點想象。

“好好做飯才是熱愛生活。”看到這樣的話,我十分贊同。雖然我不喜歡廚房的油煙,做飯也會佔去我很多讀書寫字的時間,我依然會放下所熱愛的喜好,縮起頭髮,系上圍裙,到廚房里為家人用心做幾個小菜。其實,不管你對生活持有什麼樣的態度,人活着,誰不食人間煙火,吃喝總是頭等大事。

汪曾祺先生寫過一篇散文《做飯》,他說做菜的樂趣第一是買菜,他做菜都是自己去買的。他不愛逛商店,愛逛菜市,看看那些碧綠生青、新鮮水靈的瓜菜,令人感到生之喜悅。這便是做飯帶給人的美好的序曲。做飯似乎是瑣碎



蛋餡)、西蘭花炒蝦仁、香菜肉丸子湯。擇韭菜,剝蝦皮,剝肉餡,調餡,燙面,擀皮……我沉浸在每一個步驟里。油炸菜角是我小時候的美味,香菜肉丸子湯是孩子指名要吃的,向我要求了一段日子了,終於有時間做給他吃。我做這些的時候,孩子在客廳里用紙折玩具,手裏放着《三國演義》的故事,我們一起聽着,偶爾還討論

一下桃園三結義。這樣的時光很輕鬆,心很靜,沒有一點不耐煩。

當把飯菜端上桌,收拾停當,我坐在客廳里看牆上的鐘錶,快晚上7點了。從下午兩點多忙活到現在,花4個多小時在廚房,值得嗎?我以為很值得。

如果用這些時間讀書、寫字,會不會更接近理想一些?只能說未必。家務、做飯這些瑣碎的事情雖花費了一些時間,但生活的幸福感就在這點點滴滴的瑣碎里。

所以,我喜歡汪曾祺先生對做飯的看法,他說:“做飯最大的樂趣是看家人或客人吃得很高興,盤盤見底。做菜的人一般吃菜很少。從這點說起來,願意做菜給別人吃的人是比較不自私的。看書、寫字後,當人生的宏圖大志飄在空中時,靜下心來做頓飯,也能讓你在平凡生活中看到生命的本質。”做飯這樣的小事也可以看出一個人的胸襟和格局。

作者:耿艷菊

# 位置不同少言為貴 認知不同不必爭辯



最近看過一句話,深有感觸:世界上最愚蠢的行為,就是不停給人講道理。

成年人應該記住:位置不同,少言為貴;認知不同,不必爭辯;三觀不合,浪費口舌。

千古第一完人,曾國藩就給自己立過一個“三戒”的規矩,即“戒多言、戒忿怒、戒伎求”,即少說話、少發脾氣、少點慾望,值得我們學習和警醒自己。

而,戒多言,位于三戒之首。越是智慧的人,懂得位置不同,多說無益;認知不同,浪費口舌;三觀不合,對牛彈琴。

位置不同,少言為貴。生活里,我們評判一件事情,通常從自己的角度出發,這幾乎是每個人的慣性思維。殊不知,位置不同,對同一件事的看法往往是不同的,所以,你的信口開河、不假思索常常有失公允,甚至成爲傷人的箭。

有句話說得好,汝之蜜糖,彼之砒霜。比如,在老闆面前埋怨工作苦,在婆婆面前埋怨老公,在有人面前說太貴,在窮人面前說太便宜……你永遠得不到共鳴。因爲每個人的位置不同,看問題的角度自然不同,也自然不會和你有同樣的感受,話說多了,只會讓

人生厭。前段時間,看過一句特別有趣的話:開車的時候,我最討厭加塞和不讓我加塞的人。

是不是很有趣,當你被加塞的時候,你不喜歡,而當你加塞別人的時候,你又不希望被拒,所以,不同位置,人們的感受是完全不同的,每個人都是習慣從自己的角度出發。

所以,不同位置,少言為貴。少言,是一種修養,是對別人生活的尊重,每個人立場不同,何必強求,我們能做的就是做好自己就好。

央視名嘴白岩松就曾經說過:未知全貌,不予置評,這是一種美德,一種教養。

少言,更是一種智慧,禍從口出,言多必失,一句話能成事,一句話也能敗事。

正如曾國藩說的,古來兇德致敗者,皆多言,群處守嘴,才是一種大智慧。

認知不同,不必爭辯

知乎上有這麼一個問題:社交中,人最容易犯的愚蠢行為是什麼?最高贊的回答是:認知不同,還據理力爭。正所謂,夏蟲不可語冰,井蛙不可語海。

我們每個人生活在這個世上,每個人的經歷、背景不同,對同一件事情的認知自然會不同,所以有些事,你再怎麼解釋,再怎麼爭辯,別人也無法理解,最終也只是浪費唇舌,甚至自找沒趣。

所謂“寧與同好論高下,不與傻瓜論長短”,對於認知不同的人,死磕就是愚蠢,不但浪費時間、精力,還徒勞無功,甚至惹禍上身。

《道德經》中有言曰:善者不辯,辯者不善。意思就是,真正的聰明人,從不與人爭辯,那些能言善辯的人,反而不一定厲害。

認知不同,不必爭辯。

不爭,是一種智慧,因爲懂得認知不同,每個人看到的世界,理解是不同的,與其爭論,徒勞唇舌,何必,不如釋然。正如林肯說的,與認知不同的人,能贏得爭辯的方式,就是不爭辯。

不爭,是一種格局,這個世界,注定大家不可能在一個層次上,每個人有每個人的活法,包容理解這種現象,強求爲難的最終是自己,提陞自己的認知才是智慧之道。

作者:蘇墨

# 鵝籠書生(外一篇)

《續齊諧記》中記載着這樣一則奇幻故事。

東晉時的陽羨縣,就是現在的江蘇宜興,有個叫許彥的人,一天背着鵝籠趕路,路遇一書生,十七八歲,躺在路邊不停喊“腳痛”,請求許彥讓他躺在鵝籠之中。許彥以爲他開玩笑,書生卻真鑽了進去。

書生進去後,籠子既沒變大,書生也沒變小,他與兩只鵝同在籠中,鵝也不受驚。許彥背起鵝籠繼續趕路,也沒有感覺鵝籠比以前重。走了半晌兒,許彥放下鵝籠在樹下休息。書生走出籠子,對許彥說:“我要爲你略設薄宴以表感謝。”彥曰:“善。”

只見書生從口中吐出一個銅盒子,盒子中裝着各色佳肴,山珍海味被拿出來擺了一丈見方,所用的器皿都是銅器,氣味芳香,世所罕見。酒過數巡,書生對許彥說:“我一直帶着一個婦人隨行,

現在邀請她出來吃飯,可以嗎?”彥曰:“善。”

只見書生從口中吐出一個女子,十五六歲的樣子,衣飾綺麗,容貌絕倫,大方地坐下來陪二人喝酒。一會兒,書生醉了,倒在一旁酣睡。此女對許彥說道:“我與書生相好,實有外心。我還一直偷偷帶着一男子同行。書生現在酣睡,我想請男子出來,希望先生不要告訴書生。”彥曰:“善。”

女子就從口中吐出一男子,二十三歲,也聰明可愛,他與女子和許彥繼續飲酒叙談,噓寒問暖。這時,書生翻了個身,似乎要醒了,女子趕緊吐出錦行障,與書生同臥。男子見二人睡着了,就對許彥說:“這女子雖然對我有情有義,但也不盡然。我也一直偷偷帶了個女人同行,現在想與她見上一面,請先生不要說出去。”彥曰:“善。”

男子也從口中吐出一女子,年方二十,與他們一起喝酒聊天,戲調甚久。聽到書生有響動,男子

對許彥說:“他們倆快醒了。”說罷趕緊把所吐女子還納口中。一會兒,與書生同臥的女子坐了起來,把男子吞入口中。書生起來後抱歉地對許彥說:“不想一覺睡到現在,抱歉讓你獨自坐着。現在天色已晚,須向先生道別。”說罷,把女子納入口中,又將諸銅器吞入口中,只留下一件大銅盤,二尺見方。書生對許彥拱手道別:“沒有什麼好東西送你,這銅盤留給您做個紀念吧。”

每個人口中都有秘密,只能活生生吞下去。如此,甚善。

作者:丁時照

# 孔子借傘

孔子有天外出,天要下雨,可是他沒有雨傘,有人建議說:子夏有,跟子夏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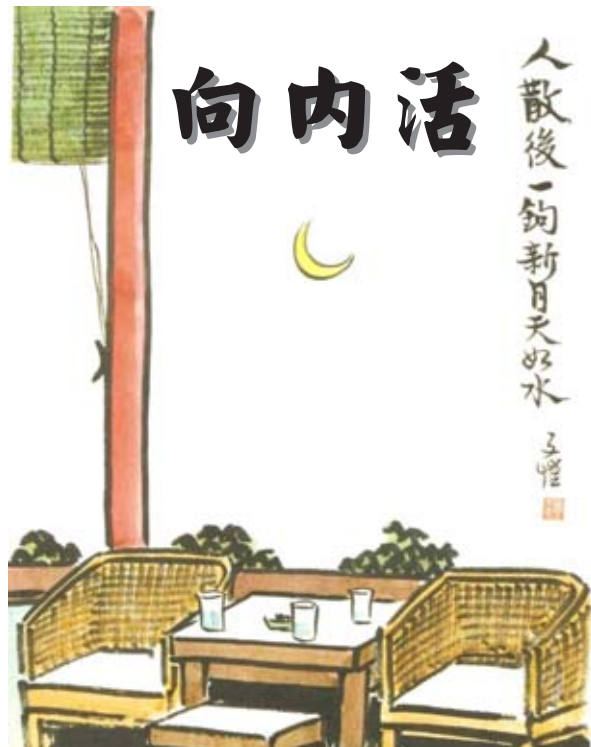
孔子一聽就說:不可以,子夏這個人比較吝嗇,我借的話,他不給我,別人會覺得他不尊重師長,給我,他肯定要心疼。

和人交往,要知道別人的短處和長處,不要用別人的短處來相處和考驗,否則就會友誼不長久。



# 向內活

人散後一鈎新月天如水



人到了一定歲數,就該“向內活”了。

以前,是“向外活”——追逐名利、地位,編織關係網,因爲年輕啊,要“打江山”,要在社會上佔有一席之地,拓寬生存空間,不得不向外“擴張”。所以就免不了觀別人眼色,做一些違心的事,說許多的違心的話,明知實力不足,也要虛張聲勢。若非如此,便會被視爲清高,就會處處碰釘子、栽跟頭,甚至寸步難行。

人到中年,許多事逐漸看淡,慢慢恢復平常心,懂得了人應該活在內心,發現身體健康、精神愉悅才是活着的真諦。於是,開始“向內活”,避開外界紛擾,趨同,拓展內心格局和深度,提陞人生的層次,變“對外擴張”爲“向內探求”。這才發現,內心世界足夠遼闊,且“礦產”豐富,只是荒蕪得久了。

從燈紅酒綠里走出來,搬一把藤椅,靜心讀書,是“向內活”;不再人云亦云,低眉思考,保持沉默,心里自有主張,是“向內活”;面對非議和苟且,不躁、不辯、不屑,最多一笑了之,是“向內活”;熱愛運動,卻不是與人爭強,或者有減肥、治病的目的,只是想“開發”身體潛能,體驗身心舒暢的滋味,是“向內活”;通過讀書、旅行,與知己、高人的深

度交談,探尋未知的世界,也是“向內活”……

“向內活”,最基本的是“內裝修”。拿我來說吧,對自己的業餘愛好,比如寫作、唱歌,不再以炫耀、贏得掌聲爲目的了,而是精益求精,做到極致,體驗小進步、小突破帶來的愉悅。京劇藝術家王吟秋給戲迷講課,他說:“即便是票友,也不能降低對自己的要求,要吃準每一個字,唱好每一個腔,真正做到字正腔圓。”以前,我做這些事,急于得到認可,爲的是臉上有光,現在,有真才實學卻不外露,更能體現靜水流深的樂趣。於是,堅決不再敷衍。只要能感覺到內涵有所提陞,便有一種神秘的快樂。

“向內活”,要穿舒適的衣服。年輕時,傾向于以貌示人,靠華麗的衣服提陞自信,衣服舊了,或者款式落後了,就淘汰或送人,現在,我很少買新衣服了,不僅是因爲舊衣服穿着舒服,而是不在乎別人對我的表面印象了,甚至不在乎別人怎麼看我了,我要靠真才實學贏得尊重。

“向內活”,也包括和舒服的人在一起。給朋友圈“瘦身”——那些算不上朋友的“熟人”、爲了某種利益牽扯在一起的人、和我共處多年卻從不交心的同事,都可以

忽略或刪除,起碼不再去刻意逢迎。只剩下三五知己。揚州八怪之一的李方膺有詩:“矚目橫斜千萬朵,賞心只有兩三枝。”年輕時特別欣賞這句詩,卻不敢踐行,因爲篤信多一個朋友多一條路。現在無所謂了,“向內活”,胸中自有摯友三千。

“向內活”,並非我的新思維。老子《道德經》有雲:“處其實,不居其華。”是說,人的居處行爲總是那麼忠厚樸實,而摒棄那些浮華淺薄之事。這是最早的“向內活”的思想。豐子愷的名畫《人散後,一鈎新月天如水》,也是一幅“向內活”的圖示——無論之前多么熱鬧,最後剩下的,也只有自己。要想曲終人散後不感到失落,就要學會獨處、“向內活”,只要腹中儲存了足夠的精神食糧,就不會寂寞,如同一頭牛,飢餓時,即使無人來喂草料,也有反芻的資本。

“向內活”的人和“向外活”的人,很容易識別。有的人,外表光鮮、八面玲瓏,但相處不過半日,或者交談不過數句,便能看出,這人沒內涵,好淺薄。和這樣的人在一起,味同嚼蠟。他們是“向外活”的人。而那些“向內活”的人,越交往越覺得有意思,像棉布一樣熨帖。

作者:姚文冬